

国内市场综述

量价齐升 震荡上扬

周一(11月20日)大盘量价齐升,震荡上扬。截至收盘,上证综指收报于3068.32点,上涨0.46%;深成指收报于10022.7点,上涨0.43%;中小100上涨0.24%;创业板指上涨0.32%,市场成交额共9310亿元,较前一日有所上升。

海外市场综述

欧美股市多数收涨,纳指涨超1%,科技、中概股表现亮眼

周一(11月20日),欧美股市多数收涨,道指涨0.58%,标普500指数涨0.74%,纳指涨1.13%。波音涨4.66%,英特尔涨2.12%,领涨道指。万得美国TAMAMA科技指数涨1.28%,英伟达涨2.28%,微软涨2.05%,创收盘历史新高,特斯拉涨0.55%。中概股普遍上涨,中进医疗涨34.81%,比特小鹿涨19%。欧洲三大股指收盘涨跌不一。

新闻精要

1. 李强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
2. 上海: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增加城镇居住用地规模
3. 自然资源部:有序推进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
4. 工信部部长金壮龙:制定出台推动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
5. 纽约联储:美国新增信贷需求下降
6. 全球重要经济数据发布

风险提示

1. 稳增长力度不及预期;
2. 地缘冲突升级。

分析师:钟哲元

登记编码:S1490523030001

邮箱:zhongzheyuan@crsec.com.cn

国内市场	收盘点位	涨跌	涨跌幅%
上证综指	3068.32	13.95	0.46
深证成指	10022.70	43.01	0.43
沪深300	3576.32	8.25	0.23
中小100	6364.96	15.15	0.24
创业板指	1992.97	6.44	0.32
科创50	892.63	1.25	0.14
香港恒生	17778.07	323.88	1.86
恒生中国	6103.34	128.87	2.16

风格指数	收盘点位	涨跌	涨跌幅%
中证100	3395.28	6.75	0.20
中证500	5659.77	28.35	0.50
中证800	3926.49	11.89	0.30

股指期货	收盘点位	基差	涨跌幅%
IF当月	3582.00	5.68	0.66
IF下月	3586.20	9.88	0.43
IF季后	3599.40	23.08	0.35
IF半年	3593.40	17.08	0.32

海外市场	收盘点位	涨跌	涨跌幅%
道-琼斯	35151.04	203.76	0.58
纳斯达克	14284.53	159.05	1.13
日经225	33388.03	-197.17	-0.59
英国FTSE	7496.36	-7.89	-0.11
德国DAX	15901.33	-17.83	-0.11

外汇市场	收盘点位	涨跌	涨跌幅%
美元指数	103.4892	-0.3326	-0.32
美元中间价	7.1612	-0.0116	-0.16
欧元/美元	1.0940	0.0024	0.22
美元/日元	148.3830	-1.2175	-0.81
英镑/美元	1.2505	0.0040	0.32

大宗商品	收盘点位	涨跌	涨跌幅%
黄金USD/oz	1980.20	-4.50	-0.23
布伦特原油	82.03	1.42	1.76
LME铜	8447.50	180.50	2.18
LME铝	2244.00	37.00	1.68
CBOT小麦	571.75	-4.00	-0.69
CBOT玉米	469.75	2.75	0.59

数据来源: Wind, 国新证券整理

国内市场

量价齐升 震荡上扬

► 市场综述

周一（11月20日）大盘量价齐升，震荡上扬。截至收盘，上证综指收报于3068.32点，上涨0.46%；深成指收报于10022.7点，上涨0.43%；中小100上涨0.24%；创业板指上涨0.32%，市场成交额共9310亿元，较前一日有所上升。

行业方面，30个中信一级行业多数收涨。其中，农林牧渔、国防军工及机械涨幅居前，仅有非银行金融、煤炭及电子小幅下跌。概念方面，人形机器人、减速器及猪产业等指数表现较为活跃。

► 驱动因素

国务院总理、中央金融委员会主任李强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相关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会议强调，要着力提升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水平，在保持货币政策稳健性的基础上，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围绕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抓紧研究出台具体政策和工作举措。要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压紧压实金融风险处置责任。

北向资金昨日流入13.73亿元。当日A股市共3922只个股上涨，1189只下跌，195只持平。在岸、离岸人民币对美元强势走高，双双升破7.17关口，有利于提振市场做多信心。

新闻精要

李强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0 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金融委员会主任李强 11 月 20 日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审议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相关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为新时代新征程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金融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扎实有效的工作举措，全面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更好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会议审议通过了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相关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会议强调，要着力提升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水平，在保持货币政策稳健性的基础上，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围绕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抓紧研究出台具体政策和工作举措，把握好时机、节奏和力度，扎实推动金融业开放行稳致远，促进金融业更好发展壮大。要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压紧压实金融风险处置责任，加强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在持续加大存量风险化解力度的同时，强化源头管控，深化相关领域改革，完善风险防范、预警和处置机制，共同把防范化解风险任务抓实抓好。要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加强金融系统党的建设，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强化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按照分工方案要求严格履职尽责，全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何立峰、吴政隆参加会议。

上海：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增加城镇居住用地规模

中新经纬 11 月 20 日电 20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修订后的《关于本市全面推进土地资源高质量利用的若干意见》，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有

效期至 2028 年 10 月 31 日。其中明确，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等。

该意见提出，一是覆盖全域土地资源，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

统筹生态、农业、城镇三大空间。守牢 2035 年 180 万亩耕地保有量、15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底线。到 2035 年，规划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3200 平方公里以内。统筹陆海空间资源，加强自然岸线保护，优化岸线功能布局，生活、生态岸线比例不低于 60%，强化滩涂资源保护与利用。

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加强公共服务设施供给，合理确定城镇居住用地规模，统筹总量、结构、布局，增加城镇居住用地特别是各类保障房用地规模。

二是突出“以减定增”，确保建设用地流量。

大力推进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结合国企存量土地资产盘活、五个新城绿环建设、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民相对集中居住等工作，着力推进城镇开发边界外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继续全面实施“以用定减、以减定增”的用地管理原则，进一步强化年度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研究进一步支持减量化推进政策措施，持续加大国企低效用地减量化推进力度。

强化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管理，统筹安排土地供应计划、土地准备计划、减量化计划、增量用地计划、存量用地盘活计划。稳步推进土地储备，控制土地储备成本，优先储备存量低效建设用地，探索战略预留区土地储备机制。

加快批而未供建设用地处置。按照“增存挂钩”的原则，将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盘活情况作为安排各区政府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的重要依据。逐宗分析未供地原因，明确相应处置路径，加快推动处置，保持合理供地率。对用地批文撤销和失效的土地，明确相应用地指标和税费盘活使用政策，鼓励平移使用用地指标。

探索特定用地不纳入建设用地规模管理新机制。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结合本市实际，探索公园绿地、现代农业等生态用地和高压走廊、水源保护地、垃圾填埋场周边等区域依法依规办理用地手续但不纳入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管理的新机制，支持在浦东新区先行先试。

三是创新存量土地再开发模式，推动城市更新可持续发展。

完善城市更新实施机制。坚持规划引领，在空间布局上进行整体统筹、系统谋划，强调保障民生，分类施策，加快推进“两旧一村”改造。全面开放、多方引入社会资本，通过创新资源配置方式和政策供给，采用评估、作价、出资、入股、注记等方式，贯通资源、资信、资产、资金，提高各方参与城市更

新积极性。允许不适宜单独开发的储备土地，结合其周边的城市更新项目以协议出让方式，供给实施主体一并实施。建立健全责任规划师、责任建筑师、责任评估师联创机制，提升城市更新项目品质并确保可落地实施。

全面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依托“15分钟社区生活圈”基本单元，加快推进一站式服务中心和灵活散点布局、小体量、多功能服务设施或场所的规划建设，不断完善各类设施空间布局，提升社区居住、商业、就业、生态环境、文化、体育、教育、养老、医疗等各类设施和公共空间的服务便利性。

有序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建立“规划-计划-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工作体系，从规划土地、政策激励、利益平衡等方面，探索创新低效用地再开发政策体系。建立土地利用综合绩效评估制度，准确识别低效用地，形成低效用地提质、转型、减量、更新、收储等多路径联动统筹的处置模式。

严格闲置土地处置。建立责任压力传导机制，明确年度处置目标，严控闲置土地总量和新增规模，提高闲置土地处置率。加强各类建设项目土地的供前研判和供后监管，切实预防土地闲置。根据土地闲置原因实施分类处置，全面梳理存在各类历史遗留问题的土地，纳入土地资源统筹，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和区域功能定位盘活利用。

四是保持合理开发强度，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坚持开发强度分层分区管控，主城区坚持“双增双减”，着力提升城市能级和品质，增加公共空间和公共绿地；新城体现综合性节点城市功能，强调紧凑布局、集约高效发展，提升城市活力和服务水平；新市镇统筹镇区、集镇和周边乡村的作用，注重塑造空间形态特色，打造宜居环境。强化开发强度分类差异化引导，重点地区给予开发强度支持政策，对于城市主中心、副中心、地区中心等公共活动中心区域和市政府明确的重点区域，在单元规划中明确特殊开发强度控制要求。

集约高效利用产业用地。强化规划管控和产业发展导向，持续稳定产业发展空间总规模。明确高质量产业用地的绩效标准，实施高标准的产业用地准入，提升单位面积土地产出效益。经产业和规划评估，根据需求核定产业用地开发强度，积极支持用地企业合理的工业上楼需求。加强产业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合同履行管理，规范产业用地以及物业的转让和出租行为。

鼓励土地混合利用。在符合规划用地性质、建设用地兼容性的条件下，鼓励工业、仓储、研发、办公、商业等功能用途互利的用地混合布置、空间设施

共享。强化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功能混合、平急两用。

促进地下空间资源合理利用。优先安排市政、应急防灾等公共基础设施功能，有序适度安排公共活动功能。依托轨道交通，由主城区向新城扩展利用地下空间。加强地下空间横向连通，加大综合管廊建设力度。

五是坚持质量绩效导向，提高土地资源经济密度。

完善经营性用地市场配置方式。优化完善多元化的住房结构，合理配置住房套型结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优化商办用地供应结构，鼓励开发企业持有商业、办公物业持续运营，提高商业、办公用地供应的有效性和精准度。

优化产业用地配置方式。强化产业绩效导向，实行产业用地全要素、标准化、差别化的配置方式，保障产业用地持续、充足、主动供应。优化产业用地先租后让、长期租赁、弹性年期等出让制度，支持企业选择适宜的用地方式。实行产业用地地价与产业绩效挂钩，在地价底线管理原则下，由各区政府根据产业项目的绩效、能级等情况，综合研究确定产业用地出让价格。

高效配置乡村土地资源。全面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统筹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细化集体建设用地作价入股路径，完善集体建设用地多元配置政策。稳妥有序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探索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机制和多元安置路径。

六是提升市、区协同效率，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建设项目规划土地审批，实施区域评估和“用地清单制”，土地出让前完成有关评估、评价工作，减少企业取得土地后的审批手续。市、区一体推动控详规划提质增效，优化本市控详规划管理流程，提升审批效能。强化土地全生命周期共同监管，各部门和街镇在土地出让前，要细化建设、产业和运营等管理要求，明确监管标准；在土地出让后，要按照“谁提出、谁监管”的原则开展日常监管。

实施土地管理数字化转型。以时空一张图建设为抓手，利用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方式，实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耕地保护、土地资源利用的智慧化管理。推动应用场景建设，依托市大数据中心公共数据资源平台，建立多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机制，促进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经济社会等多领域信息资源融合与应用，赋能土地资源高质量利用。

加大耕地保护执法力度。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压实各级政

府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大违法违规用地整治力度。坚决遏制新增违法用地，严格落实违法违规用地快查快处。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妥处置存量违法用地，有序推进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等工作。同时，持续做好“大棚房”、违建别墅、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耕地占补平衡等专项行动。

自然资源部：有序推进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

中新网北京 11 月 20 日电 自然资源部在专题调研、充分征求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出台了《自然资源部关于探索推进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各地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有效保障海域使用权人合法权益。

中国自然资源部海域海岛管理司司长高忠文 20 日在北京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通知》的印发，是深化海域物权制度建设的一次有益探索，将推动海域管理模式从“平面”向“立体”、从“二维”向“三维”的转变，对于促进海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有效保护、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海域是包括水面、水体、海床和底土在内的立体空间。对排他性使用海域特定立体空间的用海活动，同一海域其他立体空间范围仍可继续排他使用的，可仅对其使用的相应海域立体空间设置海域使用权。

《通知》在总结已有实践的基础上，对海域立体分层设权工作中涉及的国土空间规划、海域使用论证、用海审批、不动产登记、海域使用金征收等方面予以指导和规范。

《通知》明确，在不影响国防安全、海上交通安全、工程安全及防灾减灾等前提下，鼓励对跨海桥梁、养殖、温（冷）排水、海底电缆管道、海底隧道等用海进行立体分层设权，生产经营活动存在冲突的除外。其他用海活动经严格论证具备立体分层设权条件的，也可进行立体分层设权。

《通知》要求，完全改变海域自然属性的填海，排他性较强或具有安全生产需要的海砂开采等开发活动不予立体分层设权。

高忠文指出，近年来，自然资源部持续做好海域资源要素保障，促进海洋经济平稳增长。随着海洋开发利用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近海传统和新兴海

洋产业用海需求持续增大，海域空间资源的稀缺性日益凸显，海域空间的立体开发和综合利用的现实需求迫切。

高忠文说，目前，沿海已有不少地方开展了一些工作，对于养殖、跨海桥梁、温排水、海底电缆管道等与其他用海活动互不排斥或影响有限的用海，进行了立体分层设权的实践；河北、浙江、广西、海南、辽宁等省份已先后制定出台了海域立体分层设权的政策文件，奠定了一定的工作基础。

高忠文表示，自然资源部组建以来，始终高度重视海域管理工作，坚持立足自身职责，强化政策供给，这次印发出台的《通知》，就是坚持问题导向，对海域综合立体开发的政策需求及时予以回应。

工信部部长金壮龙：制定出台推动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

《科创板日报》20日讯，在今日举办的2023中国5G+工业互联网大会上，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金壮龙表示，为做好5G+工业互联网各项工作，推进新型工业化，将制定出台推动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聚焦网络、平台、安全、标识、数据五大功能体系，打造5G+工业互联网升级版，加强部省联动，政策协同，探索建设一批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

纽约联储：美国新增信贷需求下降

新浪报道，当地时间11月20日，美国纽约联储调查显示，今年美国新增信贷需求有所下降，未来可能会保持疲软。该行季度消费者预期信贷获取调查显示，今年信贷“显著”下降，申请率为41.2%，而2022年的申请率为44.8%，2019年的申请率为45.8%。

但是，虽然在接受调查的人中，新信贷的总体申请率有所下降，但申请更多信用卡债务的兴趣却有所上升。不过报告指出，预期信贷申请量的下降将扩展到新的信用卡、汽车贷款、抵押贷款和住房再融资中。受访者还认为，未来信贷申请被拒绝的可能性“明显增加”。

全球重要经济数据发布

香港万得通讯社报道，据国家能源局，截至10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28.1亿千瓦，同比增长12.6%。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5.4亿千瓦，同比增长47%；风电装机容量约4亿千瓦，同比增长15.6%。

民航局披露，10月份，民航运输总周转量110.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58.6%；旅客运输量5605.2万人，增长252%；货邮运输量67.5万吨，增长37.7%。

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9月全球半导体销售额环比增长1.9%至448.9亿美元，连续7个月环比增长；同比下滑4.5%，降幅逐月收窄。

美国10月大企业联合会领先指标环比下降0.8%，预期降0.7%，前值降0.7%。

本报告信息来源：新华通讯社、中国人民银行官网、财政部官网、国家统计局官网、万得资讯等

投资评级定义

公司评级		行业评级	
强烈推荐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 15% 以上	看好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优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推荐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 5% 到 15%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市场指数持平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在 -5% 到 5% 内	看淡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弱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卖出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跌幅在 15% 以上		

免责声明

钟哲元，在此声明，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等。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已在知晓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和证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和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本报告仅提供给本公司客户有偿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公司会授权相关媒体刊登研究报告，但相关媒体客户并不视为本公司客户。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获得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传播，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该报告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本报告中的信息、建议等均仅供本公司客户参考之用，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并未考虑到客户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可就研究报告相关问题咨询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本公司市场研究部及其分析师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来源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承担任何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敬请投资者注意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由此造成的对本报告客观性的影响。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层(100020)

传真：010-85556155 网址：www.crsec.com.cn